

“十二五”浙江红十字事业发展巡礼



2015年5月8日,省红十字会在杭州举办纪念“五·八”世界红十字日暨“最美浙江人——红十字感动人物”先进事迹报告活动。



2014年5月,省委副书记王辉忠出席省红十字会纪念“五·八”世界红十字日暨“最美浙江人——红十字感动人物”推选宣传活动启动仪式。图为王辉忠副书记(左二)与三名感动人物代表共同点亮红十字,启动推选宣传活动。



2015年5月,省委常委、宣传部长葛慧君出席省红十字会纪念“五·八”世界红十字日暨“最美浙江人——红十字感动人物”先进事迹报告活动。图为葛慧君部长(左一)为“最美浙江人——红十字感动人物”颁奖。



2012年8月,省红十字会紧急调拨救灾物资驰援“海葵”台风重灾区。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王冬梅接受浙江卫视记者采访。



2011年9月,省红十字会专职副会长高翔为浙江歌舞剧院国家一级演员、女高音歌唱家郑培钦颁发“情暖浙江·红十字博爱公益项目”形象大使聘书。



2015年3月,省红十字会邀请中央驻浙和省级媒体记者考察博爱家园项目。



2012年12月,省红十字会和省新闻工作者协会联合召开第二届好新闻评审会,评选出获奖作品50件。



与浙江经视合作在《我的十点半》栏目,录制播出10期“讲红十字好故事”人物访谈系列节目,总时长达200分钟。



2015年9月,依法治会与红十字事业发展座谈会在嘉兴召开。

红十字精神凝聚社会正能量

过去的五年,红十字旗帜下凝聚起越来越多的爱心力量,通过捐赠者、捐献者、志愿者感人事迹的深入宣传,既弘扬传播正能量,助推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也增进了全社会对红十字人道理念的理解与认同。

“红十字感动人物”引领最美风尚。在省委宣传部的指导下,联合媒体组织开展“最美浙江人——红十字感动人物”推选宣传活动,近百万人次参与网络投票。建立红十字感动人物推荐参评“浙江好人”的长效机制,红十字感动人物成为“最美浙江人”的代表和缩影,得到社会的认同和褒奖。全省先后有47名“红十字感动人物”入选“浙江好人”榜,2人入选“中国好人”榜,5人(包括1个群体)入选“年度浙江骄傲”人物,1人获评“省道德模范”和“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开展红十字感动人物先进事迹宣讲报告活动,与浙江经视合作录播“讲红十字好故事”系列访谈节目。杭州、舟山等地同步开展“红十字感动人物”评选活动,多人入选当地最美人物。宁波市组建博爱艺术团,把红十字感动人物故事用戏剧等形式搬上舞台。湖州市将红十字好故事通过电视荧屏传播到千家万户。温州、金华等地开展红十字好故事进社区、进校园活动,把正能量播撒到城乡各个角落。

“红十字好声音”广泛深入传播。聘请知名媒体人和艺术家担任公益形象大使,每年召开媒体记者座谈会,组织开展集中采访和项目考察,定期开展红十字好新闻评选活动,红十字会与媒体的沟通协作机制更加顺畅。据统计,五年来中央和省级以上媒体共发布我省相关报道13980余篇,浙江红十字好声音成为新华网、央视、人民网、中国新闻网、光明网、澎湃新闻、腾讯新闻、百度新闻等媒体经常关注的对象。器官捐献者家属与协调员走上浙江卫视《中国梦想秀》舞台,以捐献为题材的微电影《明天的

太阳》获国际微电影奖,以协调员故事为原型的散文作品《执灯人》获全球散文类金奖。强化自媒体平台建设,精心办好《浙江红十字》报,维护好省红十字会门户网站,运营好官方微博和微信,共发布各类信息近万条,吸引粉丝听众31.5万余人。健全完善新闻发言人制度,建立网络信息员队伍。加强理论研究,完成《浙江省红十字志》编纂工作。宁波市编印出版了《中国红十字运动奠基人沈敦和年谱长编》。嘉兴市设立“红十字运动研究基地”。



我省器官捐献者家属徐萌仙获评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



当时父母没有办法接受这个现实
我省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登上《中国梦想秀》的舞台。



红十字感动人物陈玮、张文龙被评为2014年度“浙江骄傲”人物。



温州市红十字会聘请著名影视戏剧表演艺术家陶慧敏担任公益宣传形象大使。



2015年5月,宁波市成立红十字博爱艺术团。